华夏中国交建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中国交建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中国交建高速 REIT		
场内简称	中交 REIT(扩位简称:华夏中国交建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18		
交易代码	5080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本基金存续期限为 40 年,本基金在此期间内封闭运作并在符合规定的情形下在上交所上市		
坐並 極下刀式	交易。存续期届满后,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4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40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年4月28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并 取得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权利。通过主动的投资管理和运 营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定的收益分配。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与固定 收益投资策略。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包括初始 投资策略、扩募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融资 策略、运营策略、权属到期后的安排等。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不设置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存续期内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 全部份额,以获取基础设施运营收益并承担标的资产价 格波动,因此与股票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有不同的风险 收益特征。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和收益高 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配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90%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基础设施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1次。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管理机构	中交投资有限公司、中交投资(湖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武汉至深圳高速公路嘉鱼至通城段项目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湖北中交嘉通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收费公路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速公路(嘉通高速项
	目)的投资运营,嘉通高速项目为采用 BOT 模式
	(Build-Operate-Transfer,即建设-运营-移交模式)的特
	许经营项目,由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运
	营。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负责武汉至深圳高速公路嘉鱼至
	通城段项目的投资运营,根据《特许权协议》,在特许
	经营期限内享有运营、管理项目的权利,收取车辆通行
	费的权利,项目沿线规定区域内的服务设施经营权、项
	目沿线规定区域内的广告经营权、广告经营权及服务设
	施经营权对外承包经营权。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武汉至深圳高速公路嘉鱼至通城段项目为南北走向,起
	于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新街镇三畈村,对接武汉至深圳
	高速公路嘉鱼北段,止于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大坪乡达
	凤村,对接通城至界上高速公路。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1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年10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1.本期收入	98,855,024.11	
2.本期净利润	19,117,870.80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53,986.14	

- 注:①本表中的本期净利润根据项目公司未经审计的数据测算,已扣减相应预估以基础设施资产净收入为基数计提的运营管理费 4,274,941.34 元。
- ②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报表层面的数据。
- ③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 3.2其他财务指标

无。

-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 3.3.1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72,768,065.71	0.0728	-
本年累计	250,597,919.87	0.2506	-

3.3.2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177,819,650.42	0.1778	-
本年累计	177,819,650.42	0.1778	-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19,117,870.80	-
本期折旧和摊销	44,042,304.14	-
本期利息支出	10,464,999.99	-
本期所得税费用	-	-
本期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73,625,174.93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		
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	17,750,458.14	-
现金、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等		
2.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12,745,241.01	-
调减项		
1.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21,877,916.65	-
2.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		
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	-9,474,891.72	-
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72,768,065.71	-

注: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包括本期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专项计划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待缴纳的增值税、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预留的资本性支出、交割前项目公司应付款项及已清分尚未收到的通行费收入和其他收入等的净额。

此外,上述可供分配金额并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的金额。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所以投资者不能按照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4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无。

8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基金管理人、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和项目公司共同委托中交投资有限公司和中交投资

(湖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管理机构,其中,中交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运营管理统筹机构,负责统筹、协调和安排项目的运营管理工作,中交投资(湖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运营管理实施机构,负责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管理的具体实施工作。基金管理人按照《华夏中国交建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管理服务协议》对运营管理机构进行监督和考核。

本报告期內,嘉通高速在受到沿途地区疫情复发、国常会要求下调货车收费标准和周边道路维修及差异化收费等因素的影响下,完成通行费收入(不含税)97,255,567.06元,日均通行费收入 1,057,125.73元,较 2021年同期下降了 24.4%。本报告期內,日均客车自然车流量为 0.75万辆,较去年同期下降 26.1%,日均货车自然车流量为 1.08万辆,较去年同期下降 8.9%。本报告期內,对嘉通高速通行费收入影响的主要因素为: 1.疫情及其管控政策导致的阶段性总体通行量以及通行效率的下降; 2.2022年9月21日,国常会要求 2022年第四季度收费公路货车通行费减免 10%。尽管受到上述不利因素影响,本报告期內嘉通高速货车车流量下降幅度相对较小,国常会下调货车收费标准的政策亦未延续到 2023年。随着2022年12月7日,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以下简称"新十条"),嘉通高速于12月9日完全放开疫情管控,随后车流量有明显恢复。

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北中交嘉通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 9	1972	金额 (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通行费收入	97,255,567.06	99.13	
2	其他收入	851,459.58	0.87	
3	合计	98,107,026.64	100.00	

4.2.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北中交嘉通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构成	本期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金额 (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营业成本	52,172,263.61	78.06	
2	财务费用	10,029,872.26	15.01	
3	管理费用	4,274,941.34	6.40	
4	税金及附加	355,273.24	0.53	
5	其他成本/费用	-	-	
6	合计	66,832,350.45	100.00	

注:本报告期项目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含外部银行借款利息费用以及股东借款利息费用。 4.2.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湖北中交嘉通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管理人 报酬)/营业收入×100%	%	46.82
2	息税折旧摊销前 利润率	(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营业收入×100%	%	79.69

- 4.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情况

1.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

项目公司开立了运营收支账户和基本户,两个账户均受到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运营收支账户用于接收运营收支账户开户行发放的银行贷款、接收基础设施项目收入及其他合法收入;基本户用于接收专项计划发放的股东借款、专项计划支付的增资款、项目公司运营收支账户所划转的基础设施项目收入及其他合法收入及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款项,并根据《监管协议》的约定对外支付人民币资金。

2.现金归集和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23,844,298.06 元。本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为 110,038,699.93 元,其中收到通行费收入及其他收入等 109,600,977.12 元,利息收入 437,722.81 元;支出总金额为 144,867,889.70 元,其中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及股东借款利息 126,246,510.32 元,支付运营支出以及偿还交割前应付款项合计 18,621,379.38 元。截至 2022年 12月 31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89,015,108.29 元;货币基金账户余额为 35,629,432.56元,其中本金 35,000,000.00元,累计收益 629,432.56元,其中 10-12 月收益 204,441.80元。4.3.2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嘉通高速周边京港澳高速公路蔡甸汉江大桥自9月23日起实施为期一年的施工维修,期间实施交通管制,禁止货车通行,将在维修期内持续对嘉通高速的车流量造成一定的影响。此外,根据鄂联网函〔2022〕63号《关于实施"阶段性减免货车通行费、差异化收费以及枝江收费站移位新建"更新联网收费车道和 ETC 门架费率的通知》,湖北省武汉圈环4条高速及武监高速洪湖到监利段的差异化收费也可能吸引部分司机绕行上述路线。但经初步测算,在上述差异化收费后,货车绕行上述路线的综合成本(通行费以及燃油成本)

与通行嘉通高速基本持平。长期来看,嘉通高速项目经营所得现金流以及产生现金流能力均 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报告期内,为最大化程度保障嘉通高速的平稳运营、维护项目公司和投资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开展了一系列旨在降本增效的工作。

- (1)组织相关人员多次实地调研武汉城市圈环线、武监高速洪监段施行差异化收费后的路况及车流等情况;开展系列专项营销活动,针对货车引车上路,促进通行费增长;
- (2) 针对京港澳高速公路(G4) 蔡甸汉江大桥维修,组织相关人员在石咀互通、赤壁 西枢纽等关键点位设置指引路牌,与相关路段管理人沟通协调,在京港澳转硚孝高速的灯塔 互通、硚孝高速转四环线的径河互通、武深高速转京港澳的金水互通等关键节点设置指引路 牌,全力将车流引至嘉通高速;
- (3) 嘉通高速与联网中心开展通行费收入清分校核、规范稽查管理,同时有序开展稽查打逃等相关工作。
- 4.4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 4.4.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项目公司存续的外部借款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发放的固定资产借款,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1,3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 年。根据实际签署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上述借款的计划还款时间为 2023 年至 2041 年每年的 12 月 21 日,经贷款人同意可提前还款。借款利率为每笔借款提款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浮动点数为减 65 个基点,以 12 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整,分段计息。

经基金管理人及项目公司积极争取,基于国常会 2022 年第四季度收费公路货车通行费减免政策中提出的配套金融政策支持导向,贷款行同意将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项目公司存续借款利率调降 50 个基点,有效降低了报告期的利息成本。

项目公司在本期已经将嘉通高速的相关收益出质给贷款人,并办理相关的质押担保登记。本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未偿还借款本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300,000,000,000元。

4.4.2 本期对外借入款项情况与上年同期的变化情况分析

无。

- 4.5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 4.5.1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无。

4.5.2 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变化情况及对基金运作、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无。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债券	-
	资产支持证券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269,562.21
4	其他资产	-
5	合计	6,269,562.21

5.2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4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5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6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 管理人报告

-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 6.1.1 管理人及其管理基础设施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 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 和青岛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 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 MOM 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国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O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拥有多年丰富的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领域投资研究和投后管理经验,基础资产类型涵盖交通运输、市政设施、租赁住房、产业园区等多种基础设施类型。华夏基金已设置独立的基础设施基金业务主办部门,即基础设施与不动产投资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础设施与不动产投资部已配备不少于3名具有5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基础设施投资管理经验的主要负责人员,其中至少 2 名具备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经验,在人员数量和经验上满足要求。华夏基金行业研究团队和信用分析团队紧密联系,沟通分享研究成果,把握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领域各企业资质情况。华夏基金在高速公路、物流等基础设施领域均配备专门的行业研究员,公司信用分析团队主要成员具有多年信用研究经验。

6.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任职期限	Į	基础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 日期	登 项 运 或 资 理 限 邮 施 目 营 投 管 年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4-13	-	9年	自 2013 年开始从事基础 设施与不动产相关的投资 和运营管理工作,曾参与 深圳市产业园区并购项 目、境内仓储物流资产包 并购项目、境外高速公路 并购项目等,涵盖产业园 区、仓储物流、高速公路、 数据中心、租赁住房等基 础设施类型。	学士。曾任职于招商局资本管理(国际)有限公司、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燕鹏(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6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于春超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4-13	-	8年	自 2014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与不动产相关的投资和运营管理工作。曾负责"泰康-四川仁沐高速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泰康-中海南京梅家塘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泰康-成都交投火车北站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等,涵盖轨道交通、高速公路、产业层等基础设施。	硕士。曾就职于平 安国际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泰康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8月加 入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王越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4-13	-	8年	业园等基础设施类型。 自 2014 年开始从事基础 设施相关的运营管理工 作,2017 年开始同时参与 投资管理工作,曾参与静 兴高速、芜湖市轨道交通 1号线2号线项目,广西 壮族自治区崇左市环城北 路工程等,主要涵盖高速 公路、轨道交通、产业园 区、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 类型。	硕士。曾就职于中 铁资本有限公司、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 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9月加入华 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 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③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起始日期起计算。

6.2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依据《华夏中国交建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报告期内以基金资产净值为基数计提的基金管理人管理费为 1,901,936.98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管理费为 475,484.70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为 237,741.80 元。根据未经审计的数据测算,本报告期内以基础设施资产净收入为基数计提的运营管理机构运营管理费为 4,274,941.34 元。本报告期本期净利润及可供分配金额均已根据测算扣减以基础设施资产净收入为基数计提的运营管理费。以上费用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支付。

6.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

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 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 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4 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1、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分析

本报告期内,项目公司监管账户开展了协定存款业务。此外,在本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开展了监管账户合格投资,申购了货币基金。

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本期财务情况详见本报告"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本基金本期预计实现可供分配金额详见本报告"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营分析

(1) 基金运营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营正常,管理人秉承投资者优先的原则审慎开展业务管理,未发生有损投资人利益的风险事件。

(2) 项目公司运营情况

嘉通高速所属的武深高速是京港澳南北交通大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串联了京津冀地区、中原城市群、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本报告期内,全国疫情呈多点散发的状态,两湖(湖南、湖北),两广(广东、广西),两河(河南、河北)、两山(山东、山西)等京港澳大通道辐射地区的疫情均对嘉通高速的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叠加四季度货车收费标准调降政策影响,并行国、省道干线分流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嘉通高速四季度通行费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了24.4%。自"新十条"发布后,12月9日嘉通高速全面放开,车流量恢复迅速,日均车流量有显著提升。

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采取的相关积极措施参见"4.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基础设施项目所在行业的简要展望

1、宏观经济

经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2022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121.0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

上年增长 3.0%,其中四季度国内生产总值相较三季度变动约为 0.0%。从与交通运输及高速 公路行业有关的其他主要经济数据来看:

- (1) 2022 年,全国工业企业产品销售率为 96.7%,同比下降 1.0 个百分点,工业企业实现出口交货值 15.3 万亿元,同比下降 5.5%;
- (2) 12 月出厂价格指数环比回升 1.6 个百分点,主要原材料购进价格指数回升 0.9 个百分点,体现出上游生产环节出现回暖趋势;
- (3) 12 月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54.4%, 高于荣枯线; 12 月建筑业新订单指数环比回 升 1.9 个百分点至 48.8%, 结束了此前 4 个月的下降趋势;
- (4) 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4.0 万亿元,同比仅下降 0.2%,体现在疫情条件下居民消费的较强韧性;
- (5) 柴油成品油价格从 11 月中旬开始多次降价,截至 12 月底已回到 2022 年一季度水平,公路货运运输成本降低,有利于高速公路货运车流量提升。

根据湖北省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湖北省 2022 年前三季度 GDP 达到 3.7 万亿元,在 31 个省中排名第八,比上年同期增长 4.7%,其中三季度全省 GDP 为 1.3 万亿元,同比增长 6.7%。湖北省经济发展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态势。

2022 年第四季度以来,国家防疫政策不断优化,国务院防疫"二十条"和"新十条"规定相继颁布,疫情防控将全面放开,市场信心也将随之提振,全面助力社会面复工复产。交通运输业、旅游业有望蓬勃发展,全国经济的增长将带动高速公路行业车流量的稳步增长。

2、高速公路行业

2022 年內,国內新冠疫情的持续反复和较强的管控措施对公路货运及客运均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客运方面,全国公路客运量同比、环比均有所下降,1-11 月全国完成公路客运量 33.1 亿人、旅客周转量 2,248.6 亿人公里,同比分别下降 29.8%和 33.4%。2022 年 1-11 月,湖北省公路旅客运输量和周转量分别为 1.6 亿人次,91.4 亿人公里,同比分别下降 16.0%和 23.6%。

货运方面,1-11 月全国共完成公路货运量 339.2 亿吨、货物周转量 62,923.1 亿吨公里,同比分别下降 5.3%和 1.0%。2022 年 1-11 月,湖北省公路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分别为 13.1 亿吨,1.860.4 亿吨公里,同比分别下降 10.5%和 7.2%。

从 10 月、11 月对嘉通高速有较大影响的省份货运量情况来看,相关省份货运量同比均 有不同程度的下降,其中山西省下降幅度最大,为-31.1%,河南省下降幅度最小,为-3.6%。

12 月 8 日,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交通运输工作的

通知》和《公路服务区和收费站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第九版),要求落实公路防疫检查点"应撤尽撤",严禁擅自阻断或关闭高速公路、普通公路,严禁擅自关停关闭高速公路服务区和收费站。12月29日,发布《国务院物流保通保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畅通邮政快递服务保障民生物资运输的通知》。国家政策的陆续出台,标志着全国疫情防控已经全面放开,近期高速公路行业已呈现出整体恢复的发展态势,预期2023年公路客、货运输量有望实现增长。

87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报告期期间其他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8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中国交建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的公告。

2022年12月5日发布华夏中国交建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公告。

2022年12月9日发布华夏中国交建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原始权益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基金份额进展公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华夏中国交建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华夏中国交建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0.2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